

法庭变成法治教育课堂

8名足疗店店主旁听庭审，接受警示教育

本报讯(通讯员 张利娜 记者 张楠)近日,海兴县人民法院联合海兴县人民检察院,邀请当地的足疗店负责人旁听一起组织卖淫案件的庭审,让他们“零距离”接受警示教育。

2月22日,海兴县人民法院联合海兴县人民检察院,邀请当地的8名养生足疗经营场所负责人旁听一起组织卖淫案件的庭审。在庭审现场,承办

官对公诉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进行了全面调查,组织控辩双方举证质证。在庭审中,被告人对自己的犯罪行为后悔不已。

庭审结束后,承办法官为旁听人员讲解了组织卖淫罪等相关法律知识,告诫他们要依法经营,坚守底线,营造良好经营环境(右图)。

参加旁听的8人纷纷表示,参加旁听这种近距离的警示教育对他们的触动很大,今

后一定会自觉遵守守法,依法经营,规范经营,自觉抵制涉黄违法犯罪。

据了解,海兴县人民法院将进一步拓展审判教育功能,积极推动涉案相关行业人员旁听庭审活动常态化,把庭审现场变身法治教育的课堂,通过以案释法、以案示警的方式切实提升广大群众的法治意识,营造“学法、懂法、用法、守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本报记者 摄



电动车相撞引发冲突 河间民警劝双方消气

本报讯(通讯员 秦韵 记者 张楠)近日,河间市公安局城垣西路派出所民警通过耐心调解,化解一起因交通事故引发的纠纷。

2月19日中午,在河间市瀛州首府小区门前,刘某的女儿骑电动车与送外卖的女骑手王某的电动车发生碰撞。刘某赶到现场后和王某发生口角,继而与对方发生肢体冲突。

河间市公安局城垣西路派出所民警接到报警后,迅速赶往现场。事发地点在小区大门口,来往人流量很大,民警赶到时已经有大量群众在围观。民警第一时间把警车停在醒目位置,打开警灯提醒过往驾车人员减速慢行,并劝解疏散了围观群众。经初步勘查,民警发现两车损伤轻微,双方当事人均未受伤,也未造成其他严重后果。在进一步固定证据后,民警决定对双方当事人进行调解。

在派出所,双方当事人依然争吵不休。民警在安抚他们的情绪后,给他们摆事实、讲道理,让双方都站在对方的角度多考虑。同时,民警还对他们进行法治教育,指出采取过激行为不仅不能解决问题,还会造成更加严重的后果。民警晓之以理、动之以情,耐心劝导,终使双方握手言和。

2月21日上午,当事人刘某专门赶到派出所,将两面锦旗送到民警手中。

一男子酒驾遇检查 玩换人把戏被识破

本报讯(通讯员 付进 记者 唐慧)近日,泊头一名男子酒驾遇到交警检查,竟和同伴上演换人的把戏,结果被交警识破。

2月19日下午,泊头交警大队民警在辖区泊头市林业局路口开展酒醉驾统一查处行动。14时40分许,一辆小型轿车在距离检查点约100米处靠边停了下来,这引起了交警的注意。

轿车停下后,男司机坐到了车的后座上,车上同行的一名女子则坐进驾驶室。这一幕,恰好被交警尽收眼底。

女子驾车驶来,被交警拦下。面对交警的询问,男子匡某表示,他并没有喝酒,也没有开车,一直是同车的女子在驾驶车辆。本以为这样就可以顺利躲过交警的查处,但匡某没想到,他换人的过程早已被交警用执法记录仪记录下来。

看到民警调出的视频,匡某无言以对,最终承认了酒后驾车的行为。

经检测,匡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44mg/100ml,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泊头交警大队依法对匡某作出暂扣驾驶证6个月、罚款1000元的处罚。



近日,市交警二大队组织全体民(辅)警开展“学雷锋为民服务”活动,号召全体民(辅)警以雷锋精神为动力,积极深入到辖区送温暖,走进客运站、流动市场搞服务,将为服务理念贯穿到日常勤务和服务群众工作中。

孙明山 摄

诈骗嫌犯在家人劝说下投案

任丘警方循线抓获另一嫌疑人

本报讯(通讯员 徐骞 记者 张楠)近日,任丘公安局刑警大队石门桥刑警中队接到一名犯罪嫌疑人打来的投案电话,当即对他进行教育。民警迅速出击,将另一名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

2月15日,任丘公安局刑警大队石门桥刑警中队接到边某打来的投案电话。边某称,去年,他在网上刷到一条“教人挣钱”的视频。兴奋之余,

他将视频发布人加为QQ好友。在对方的指导下,他提供了两部手机和多张手机卡,让对方远程操作,拨打诈骗电话。对方按小时给他酬劳。他的家人知道这一情况后,认为他的行为已经涉嫌违法,多次给他做工作。他意识到自己的行为违法,这才主动向警方投案。

投案后,边某还主动交代,自2022年4月至2023年1月,李某伙

同他以及边某某,在明知他们的行为属于违法犯罪的情况下,提供手机及手机卡多次帮助他人实施诈骗。

任丘警方迅速行动,很快在任丘市某小区将犯罪嫌疑人李某抓获。

目前,两名犯罪嫌疑人已被任丘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侦查中。

患病女子急需换身份证

盐山民警下班后上门服务

本报讯(通讯员 李国栋 记者 张楠)盐山一名女子急需换身份证,却因身患小儿麻痹症行动不便,无法到派出所办理。近日,盐山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户籍民警接到女子母亲的求助后,利用下班时间上门帮女子办理了身份证。

2月15日,一名妇女来到了盐山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户籍大厅向户籍民警求助。原来,这名妇女的女儿刘某患有小儿麻痹症,不能像正常人一样走路。刘某急需换身份证,却因行动不便无法到派出所办理。她的母亲情急之下,来到派出所求助。

了解情况后,户籍民警解凤云决定上门帮刘某办证。正常工作时间业务繁忙,她无法抽身前往,下班后,她和同事一起前往刘某家中。

上门办证的过程并不顺利。让解凤云没想到的是,刘某不仅不能行走,连直立身体拍摄身份证照片都很困难。解凤云没有放弃,每次拍摄失



本报记者 摄

败,她都会耐心地把刘某的身体扶正。一次失败就拍摄两次,两次不行就三次……直到帮刘某拍好照片才

罢休。当日,解凤云完成了拍摄证件照等工作,提取了帮助刘某办理身份证所需的材料(上图)。